

证券代码：430345

证券简称：ST 天呈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上海天呈医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天呈医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于2018年7月26日、2018年8月13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2018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18年8月8日、2018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上海天呈医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4）、《上海天呈医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2018年8月28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关于预计无法按时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由于公司在2018年8月31日前未能披露2018年半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8年9月3日起继续暂停转让。公司于2018年9月3日、2018年9月17日、2018年10月9日、2018年10月23日、2018年11月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上海天呈医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2018-050、2018-051、2018-052、2018-053）。

2018年11月，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2月7日。公司已于2018年11月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上海天呈医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于2018年11月14日、2018年11月21日、2018年11月28日、2018年12月5日、2018年12月12日、2018年12月19日、2018年12月26日、2019年1月4日、2019年1月11日、2019年1月18日、2019年1月25日发布了《上海天呈医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2018-056、2018-057、2018-058、2018-059、2018-060、2018-061、2019-001、2019-002、2019-003、2019-004）。

2019年1月，由于公司终止挂牌相关事项尚未消除，公司预计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项无法在2019年2月7日前完成，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5月6日。公司已于2019年1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上海天呈医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于2019年2月



14日、2月21日、2月28日、3月7日、3月14日、3月21日、3月28日、4月4日、4月12日、4月19日、4月26日发布了《上海天呈医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2019-007、2019-008、2019-009、2019-010、2019-011、2019-012、2019-013、2019-014、2019-015、2019-016）。

目前公司终止挂牌相关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但公司预计无法在2019年5月6日前完成上述事项。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延期恢复转让，延期后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9年8月5日。

目前，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的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公司已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由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公平性，避免引起股票价格异常波动，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

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天呈医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30日

